

关于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相关公告材料的更正说明

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或“公司”）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 100 亿元的公司债券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、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（证监许可[2020]1791 号）。

《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公告》已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公告。现对《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公告》进行更正，内容更正如下：

将原公告中的申购传真“021-23212013、021-63462758”更正为：“010-88027190、010-88027175”；

将原公告中的咨询电话“021-23154245”更正为“010-88027216”。

除上述变更外，《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公告》其他内容均保持不变，特此说明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相关公告材料的更正说明》之盖章页）



2022 年 3 月 16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相关公告材料的更正说明》之盖章页）



2022年 3 月 16 日